

校研通〔2019〕60号

关于进行2020届毕业研究生图像采集的通知

各学院和2020届毕业研究生：

经与武汉英玛吉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协商，该公司定于11月1日到我校进行2020届毕业研究生图像采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集对象

预计2020年毕业的在籍研究生（不包含延期毕业的研究生）；

二、采集时间和地点

11月1日中午13点-14点，在南院6号教学楼学术报告厅进行采集；

三、相关要求

1. 请各学院积极配合并安排一名学生干部组织研究生按时参加采集，学生干部按预计毕业人数收集信息采集费11元每人，在图像采集时交公司相关人员；

学生以学院为单位，按学号顺序排队依次采集，学院采集顺序如下：

序号	学院	班级	人数	备注
1	中文学院	中文 XY17-1	16	
		中文 ZY18-1	20	
2	化工学院	化工 XY17-1	17	
		化工 ZY18-1	9	
3	信息学院	信息 XY17-1	16	
4	音乐学院	音乐 ZY17-1	11	
5	美设学院	美术 ZY17-1	9	
6	政法学院	政法 ZY18-1	16	
7	体育学院	体育 ZY18-1	14	
8	外语学院	外语 ZY18-1	19	
9	数学学院	数学 ZY18-1	13	
10	物电学院	物电 ZY18-1	16	
11	机械学院	机械 ZY17-1	20	
12	教科院	教科院 ZY18-1	14	
合计			210	

2.信息采集时，请毕业生务必携带二代身份证；

3.采集的相片将作为毕业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照片，请毕业生注意仪表，着装要端庄、整齐，所穿上衣要避开与肤色相近的黄色、浅黄色、及与照片底色（蓝色）相同或相近的颜色，并不得配戴任何饰物。

4.研究生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图像信息采集而影响学历学位证书的制作，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请各学院务必通知到研究生个人。

研究生院

2019年10月16日